

2023 年度四川省乐至石佛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四部分 附件	13
第五部分 附表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7
二、收入决算表	27
三、支出决算表	2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为辖区内的居民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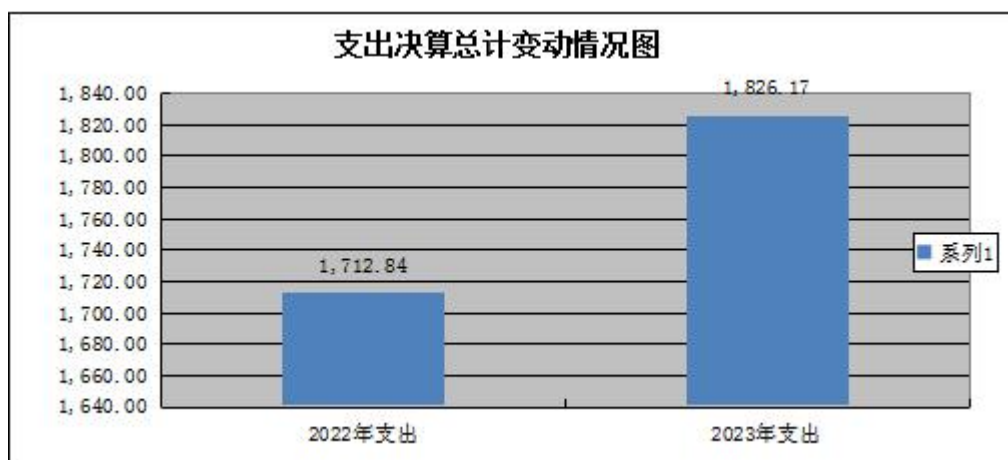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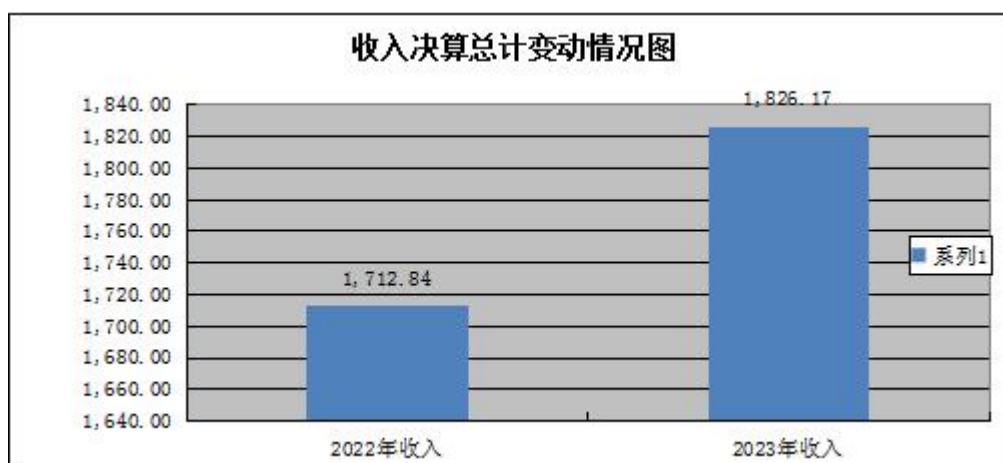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乐至县石佛镇中心卫生院属于乐至县卫生健康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 1 个，其中行政机构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 1 个，其他事业机构 0 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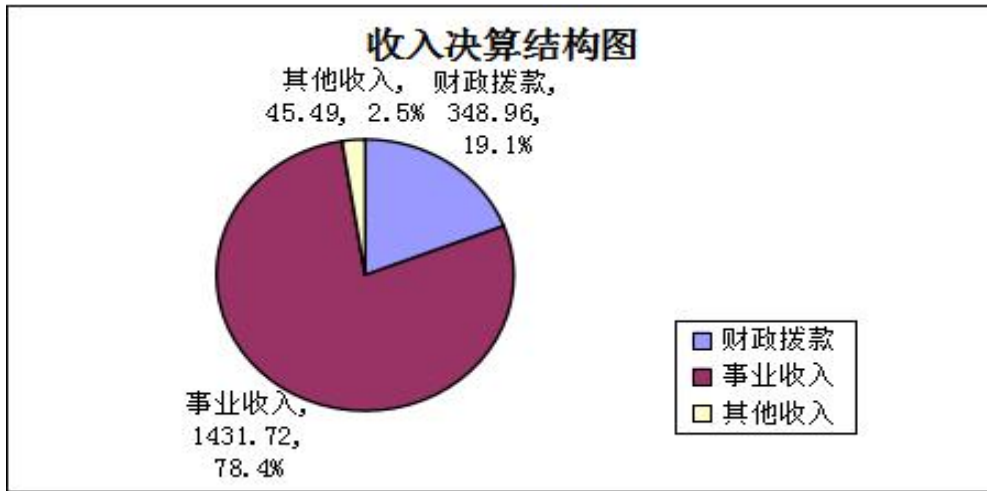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26.1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3.33 万元，增长 6.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补拨往年村卫生室基药补助、过渡期疫情防控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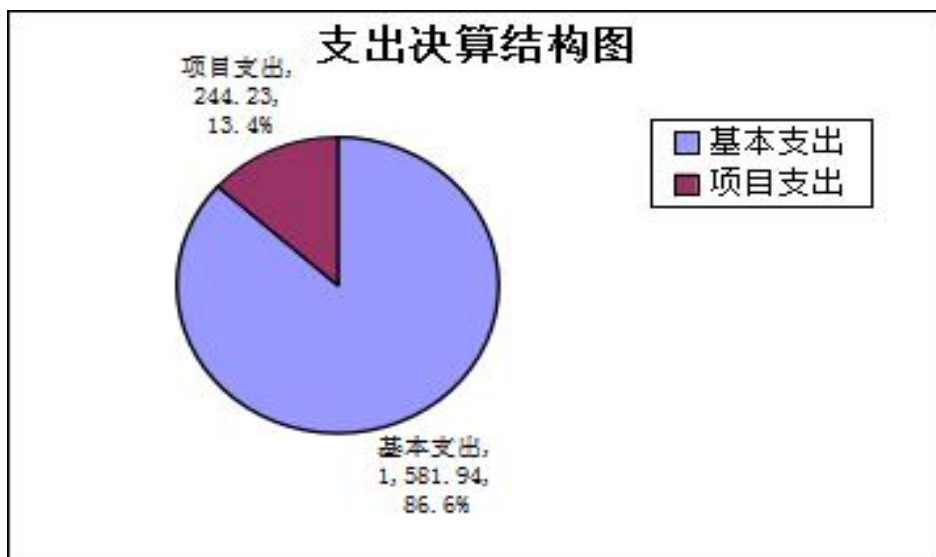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826.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8.96 万元，占 19.1%；事业收入 1431.72 万元，占 78.4%；其他收入 45.49 万元，占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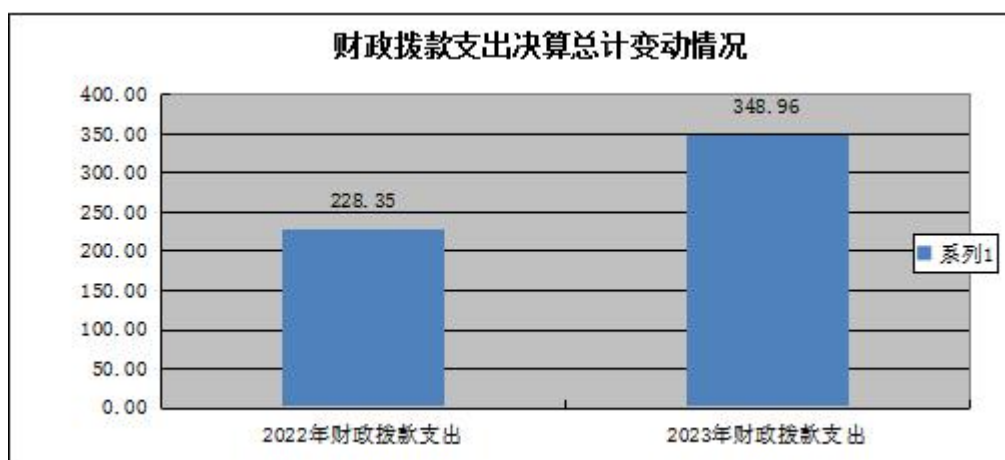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26.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1.94 万元，占 86.6%；项目支出 244.23 万元，占 1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48.9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0.61 万元，增长 52.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补拨往年村卫生室基药补助、过渡期疫情防控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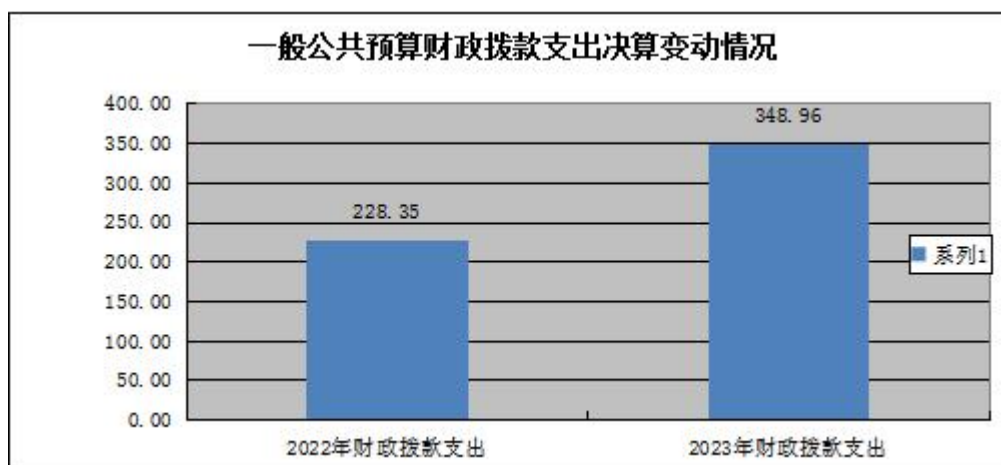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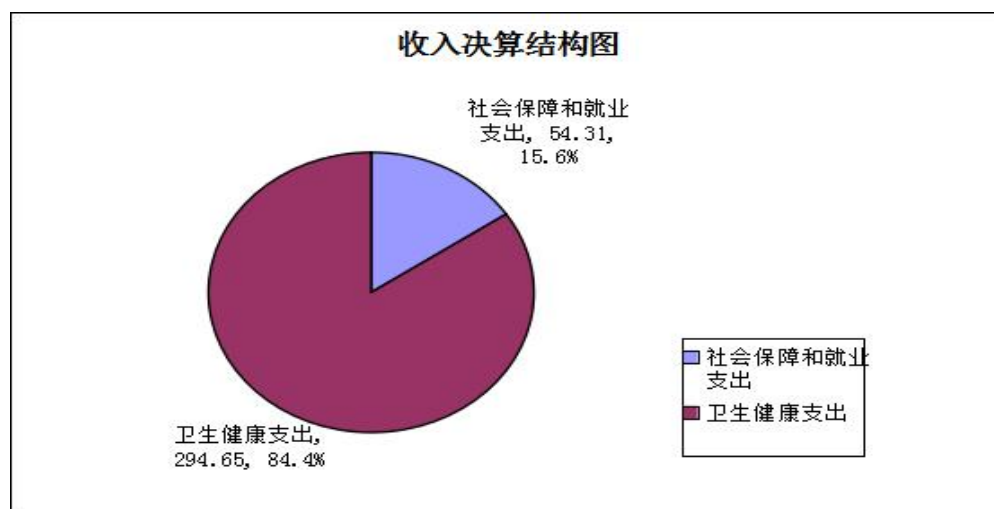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8.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9.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0.61 万元，增长 52.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补发往年村卫生室基药补助、过渡期疫情防控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8.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1 万元，占 15.6%；卫生健康支出 294.65 万元，占 84.4%。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48.96，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款）05（项）05：支出

决算为 47.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款）05（项）06：支出决算为 7.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卫生健康（类）210（款）03（项）02：支出决算为 48.97 万元，卫生健康（类）210（款）03（项）99：支出决算为 83.31 万元，卫生健康（类）210（款）04（项）08：支出决算为 129.38 万元，卫生健康（类）210（款）04（项）09：支出决算为 20.87 万元，卫生健康（类）210（款）11（项）02：支出决算为 5.95 万元，卫生健康（类）210（款）99（项）99：支出决算为 6.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4.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244.2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0.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53.6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0%，较上年度持平，增长/下降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无“三公”经费计划。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乐至县石佛镇中心卫生院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乐至县石佛镇中心卫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乐至县石佛镇中心卫生院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

阶段，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项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4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4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款）05（项）05：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款）05（项）06：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 卫生健康（类）210（款）03（项）02: 指乡镇卫生院；卫生健康（类）210（款）03（项）99: 指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卫生健康（类）210（款）04（项）08: 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卫生健康（类）210（款）04（项）09: 指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卫生健康（类）210（款）11（项）02: 指事业单位医疗；卫生健康（类）210（款）99（项）99: 指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2023 年度）

2023 年乐至县乐至县石佛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

前 言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是我国政府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疾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开展服务项目所需资金主要由政府承担，城乡居民可直接受益。国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状况，考虑政府财政的最大支持能力，先确定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经费补偿标准。在此基础上，国家找出对居民健康影响大、具有普遍性和严重性的主

要公共卫生问题，根据居民的健康需求、实施健康干预措施的可行性及其效果等多种因素，选择和确定优先的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努力做到把有限的资源应用于与居民健康关系最密切的问题上，使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工作取得最佳效果。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我院在 2023 年对基本公共卫生的地方病监测、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传染病和突发事件、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肺结核患者管理、居民健康教育、儿童预防接种、儿童系统管理、孕产妇管理、卫生监督协管、老年人中医、儿童中医、健康素养与促进，对以上的项目实行了足额预算。

2023 年度乐至县卫生健康系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项目经费预算 160.55 万元，2023 年度实际支出 129.38 万元，包含县本级项目资金和上级补助资金，均为财政性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 实施情况（项目完成情况）

我院在 2023 年对基本公共卫生的地方病监测、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传染病和突发事件、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

理、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肺结核患者管理、居民健康教育、儿童预防接种、儿童系统管理、孕产妇管理、卫生监督协管、老年人中医、儿童中医、健康素养与促进，在 2023 年对以上的各个项目圆满完成了工作任务和足额使用了项目资金。

4. 组织及管理（项目组织、管理流程及实际执行情况）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由本院公共卫生科每季度进行考核发放，进行考核后由分管院长、院长审核后，由财务发放。专项经费纳入单位财务统一管理，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建立健全物资的登记管理使用等基础台账资料，确保会计凭证能够真实、正确、完整、及时地反映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二）绩效目标

对传染病和突发事件、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慢性病规范管理、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肺结核患者管理、居民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孕产妇管理、卫生监督协管、老年人中医、儿童中医、健康素养与促进等按公共卫生服务要求完成任务进行绩效目标考核。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组 长：唐 慧

成 员：周代元 邵伟凌 唐先兵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通过撰写报告、完善自评计分表、重点对年度绩效指标执行结果进行评价。

三、评价结论

经自评，总分 100 分，自评结果总得分 9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分析

2023 年度，通过努力，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有序推进，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圆满地完成了公共卫生服务各项目标任务。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 1、落实责任，严格要求公共卫生科进行绩效考核。
- 2、严格审查，进行绩效考核后由分管院长、院长进行审查，合格签字后才进行发放。

（二）存在的问题

1、上级拨款不及时导致村医经常询问，认为医院滞留资金。

2、乡村医生普遍年龄偏大，对于电脑使用有困难。

3、拨付资金短缺，不足以满足我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开展，增加我院的资金压力。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建议上级及时并足额拨付相关经费。

2、做好资金解释工作。

3、招聘年轻的乡村医生。

2023 年乐至县石佛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前 言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是医改工作的重点，是保障群众

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一项惠及千家万户的民生工程。我县按照省市部署和要求,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基本原则,在县委、县政府和各级主管部门的支持下,在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启动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行药品网上集中采购和零差率销售。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基本药物制度项目资金来源于上级及县本级资金,2023年收到基层基药补助资金11.23万元;收到村卫生室基药补助资金82.74万元,下发村医82.74万元。

3. 实施情况(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2023年底,收到村卫生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部分资金,已全额兑现给村卫生室。从实施情况看,该项目对基层医疗机构和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的减收部分进行了合理补偿,有效保障基层医疗机构的正常运行,同时满足基层群众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4. 组织及管理(项目组织、管理流程及实际执行情况)

一是基层医疗机构和村卫生实施国家基本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达到100%,将持续全面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二是及时下拨到位资金,足额兑现村卫生室,三是不定期自查基层医疗机构及村卫生室基药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二）绩效目标

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基本原则，全力保障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组 长：唐 慧

成 员：周代元 邵伟凌 唐 莉 唐先兵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根据2023年基药项目资金支出情况，采用自评打分的方式开展自评工作，形成自评报告。

三、评价结论

经对照评分表自评，基本药物制度绩效，考核自评分90分。等级评价为优。

四、绩效分析

我院根据上级拨款严格进行绩效考核发放，未出现差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 1、落实责任，严格要求医保科进行绩效考核。
- 2、严格审查，进行绩效考核后由分管院长、院长进行审查，合格签字后才进行发放。

（二）存在的问题

1、上级拨款不及时导致村医经常询问，认为医院滞留资金。

2、年初实施方案不完善。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建议上级及时并足额拨付相关经费。

2、完善实施方案。

2023年乐至县石佛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前 言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为全力保障全县人民的身体健康，做好疫情防控的各项工作，巩固我镇“零输入，零确诊”防控成果，为确保发生本土疫情后能够科学精准有序处置，根据资阳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 疫情应急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完成不同时期以

应对新冠的各项工作。

依据国家、省、市、县新冠肺炎防控联防联控机制（指挥部）要求，为扎实做好我镇疫情防控工作，购置必要的应急物资，满足我镇疫情防控流调、采样、消杀、核酸检测需要。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3 年收到疫情防控工作经费资金 20.87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经费主要用于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所需的防护、诊断和治疗专用设备、新冠疫苗接种及抢救设备以及快速诊断试剂采购。

3. 实施情况（项目完成情况）

督促疫情防控资金专款专用，为防控工作提供经费保障，满足防控急需，购买新冠疫苗抢救设备和防护用品等。规范疫情防控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工作，严格落实有关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文件精神，严格按照经费支出范围，合理合规使用资金。

4. 组织及管理（项目组织、管理流程及实际执行情况）

对于疫情防控资金进行考核后由经办人申请，科室负责人、分管院长、院长审核后，方可开支。专项经费纳入单位财务统一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二）绩效目标

1、全力保障全镇人民的身体健康，做好疫情防控的各

项工作，巩固我县“零输入，零确诊”防控成果。

2、为确保发生本土疫情后能够科学精准有序处置，根据资阳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演练。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组 长：唐 慧

成 员：周代元 邵伟凌 各科室负责人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通过撰写报告、完善自评计分表、重点对年度绩效指标执行结果进行评价。

三、评价结论

我院对疫情防控资金合理使用，未出现截留滞留资金情况，考核自评分 99 分。等级评价为优。

四、绩效分析

我院根据上级拨款严格进行绩效考核发放，未出现差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严格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2、分工明确，落实责任。实施计划完善，流程顺畅，确保各项指标顺利完成。

（二）存在的问题

疫情期间一些必须物资短缺，疫情工作紧急，一些物资未能及时入库房，而是直接使用。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 1、完善疫情物资出入库管理。
- 2、加强管理，完善制度，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023 年乐至县石佛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项目）

前 言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为认真落实中央“两稳一保”决策部署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扎实做好稳定和扩大就业工作，经县卫生健康主管部门、人社部门等同意，结合本社区（乡镇、街道）实际情况，设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主要从事应急医疗救治相关工作核酸采样、预

检分诊、院感防控，协助疾病预防控制相关工作包括开展流调溯源、信息统计报送、消杀，卫生健康监督协管相关工作包括重点场所传染病防治监督协管、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监督协管等及其他公共卫生相关工作）。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3 年收到公共卫生特别服务项目资金 6.16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经费主要用于从事应急医疗救治相关工作核酸采样、预检分诊、院感防控，协助疾病预防控制相关工作包括开展流调溯源、信息统计报送、消杀，卫生健康监督协管相关工作包括重点场所传染病防治监督协管、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监督协管等及其他公共卫生相关工作。

3. 实施情况（项目完成情况）

督促公共卫生特别服务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为从事应急医疗救治相关工作核酸采样、预检分诊、院感防控，协助疾病预防控制相关工作包括开展流调溯源、信息统计报送、消杀，卫生健康监督协管相关工作包括重点场所传染病防治监督协管、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监督协管等及其他公共卫生相关工作提供资金，严格落实有关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文件精神，严格按照经费支出范围，合理合规使用资金。

4. 组织及管理（项目组织、管理流程及实际执行情况）

对于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工作进行考核后由经办人申请，科室负责人、分管院长、院长审核后，方可开支。专项经费

纳入单位财务统一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二）绩效目标

认真落实中央“两稳一保”决策部署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扎实做好稳定和扩大就业工作，设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主要从事应急医疗救治相关工作核酸采样、预检分诊、院感防控，协助疾病预防控制相关工作包括开展流调溯源、信息统计报送、消杀，卫生健康监督协管相关工作包括重点场所传染病防治监督协管、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监督协管等及其他公共卫生相关工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组 长：唐 慧

成 员：周代元 邵伟凌 唐先兵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通过撰写报告、完善自评计分表、重点对年度绩效指标执行结果进行评价。

三、评价结论

我院对公共卫生特别服务资金合理使用，未出现截留滞留资金情况，考核自评分 98 分。等级评价为优。

四、绩效分析

我院根据上级拨款严格进行绩效考核发放，未出现差

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严格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2、分工明确，落实责任。实施计划完善，流程顺畅，确保各项指标顺利完成。

（二）存在的问题

招聘该岗位人员非医疗专业技术人员。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招聘医疗技术专业岗位人员。

2、加强该人员管理，完善制度，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